

证券代码：873805

证券简称：双达股份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3年12月18日，公司在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3年12月20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2023年12月25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GF2023120011）。北京证券交易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2023年12月25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申请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上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494。

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12月21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4年1月17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1-17/1705493649_750301.pdf。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提交的《关于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公告网站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3-28/1711611051_269293.pdf。

2024年7月11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7-11/1720701981_241105.pdf。

2024年8月29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提交的《关于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8-29/1724921534_909940.pdf。

（三）中止审核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为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于2023年12月29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延长财务报表有效期三个月，有效期延长至2024年3月31日。鉴于财务报告即将过期，2023年年度财务数据更新工作尚在准备过程中，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中止审核的申请。

2024年3月29日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显示，因公司财务报告到期补充审计事项申请中止审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条，中止其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中止审核日期为2024年3月29日。详情参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494。

（四）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四条的相关规定，公司中止审核的情形已消除。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申请。2024年6月27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在业务系统中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五）撤回发行上市申请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和《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拟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及撤回申请材料。独立董事已对《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报告》，申请撤回申请文件。

（六）终止审核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4]91 号）。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五条的有关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4/2024-09-27/1727444776_396580.pdf。

公司已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复牌。

二、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申请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程序，已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办理。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终止对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4]91 号）

江苏双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